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召开 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说明会召开时间:2017年1月23日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时间:2017年1月23日上午10:00—11:00
- 2、说明会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 3、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高小平先生、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陈瑞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赵丽莉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在说明会期间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

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沟通与交流。公司欢迎各投资者在 2017 年 1 月 20 日下午 5 点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的方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冉旭

电话：0951-6898221

传真：0951-6898221

邮箱：xinrihengli@126.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会的主要内容。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